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達1,458,200,000港元，按年增長11.4%
- 來自「Trekstor」的持續貢獻，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銷售攀升31.5%至440,600,000港元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或「期間」）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的比較數字，有關數字是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編製。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二零一二年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且經董事會批准。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4	1,458,192	1,309,390
銷售成本		<u>(1,176,863)</u>	<u>(1,040,059)</u>
毛利		281,329	269,331
其他收入	5	15,686	7,5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91,515)	(79,524)
行政費用		(125,378)	(91,562)
其他經營費用		<u>(46,273)</u>	<u>(28,728)</u>
經營溢利		33,849	77,018
融資成本	6	<u>(10,854)</u>	<u>(8,391)</u>
除稅前溢利		22,995	68,627
所得稅開支	7	<u>(3,507)</u>	<u>(8,116)</u>
年度溢利		<u>19,488</u>	<u>60,511</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345	57,051
非控股權益		<u>(3,857)</u>	<u>3,460</u>
		<u>19,488</u>	<u>60,511</u>
每股盈利	9		
基本 (港仙)		<u>5.67</u>	<u>14.15</u>
攤薄 (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19,488</u>	<u>60,511</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92	2,827
物業重估收益	8,200	5,980
物業重估收益產生的遞延稅項	<u>(1,353)</u>	<u>(987)</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7,039</u>	<u>7,820</u>
年度總全面收益	<u><u>26,527</u></u>	<u><u>68,331</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0,416	64,778
非控股權益	<u>(3,889)</u>	<u>3,553</u>
	<u><u>26,527</u></u>	<u><u>68,33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3,716	75,803
商譽		12,157	12,157
無形資產		67,662	72,6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遞延稅項資產		12,174	5,841
		<u>175,709</u>	<u>166,463</u>
流動資產			
存貨		270,249	209,56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99,652	182,2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610	61,647
衍生工具		—	1,532
應收股東款項		—	200
即期稅項資產		2,868	2,14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1,808	147,756
		<u>686,187</u>	<u>605,06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128,297	144,47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1,719	148,20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846	—
銀行借貸		79,931	51,8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782	9,023
衍生工具		8,137	—
產品保用撥備		17,463	15,906
即期稅項負債		4,678	3,834
		<u>440,853</u>	<u>373,325</u>
流動資產淨值		<u>245,334</u>	<u>231,74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21,043</u>	<u>398,20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515	10,063
特許權應付款	22,364	18,721
遞延稅項負債	25,383	21,446
	<u>57,262</u>	<u>50,230</u>
資產淨值	<u>363,781</u>	<u>347,97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17	4,117
儲備	356,905	351,806
	<u>361,022</u>	<u>355,92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1,022	355,923
非控股權益	2,759	(7,948)
	<u>363,781</u>	<u>347,975</u>
權益總值	<u>363,781</u>	<u>347,975</u>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為籌備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集團重組」）以精簡本集團架構，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公佈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集團重組」一段。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所載合併會計原則及程序編製，猶如集團重組於合併實體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已發生。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值計量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進行評估，但尚無法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四個報告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業務：

電訊產品 – 營銷及分銷品牌中小企電話系統（「中小企電話系統」）

多媒體產品及
電腦配件 – 組裝及／或營銷與分銷品牌多媒體產品和電腦配件

遊戲及娛樂產品 – 營銷及分銷遊戲及娛樂產品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

本集團其他經營分部包括營銷及分銷無線通訊產品及其他產品。此等分部概未達到釐定可報告分部的任何定量規模。此等其他經營分部的資料載入分銷業務下「其他」一欄。於二零一一年，遊戲及娛樂產品經營分部資料載入「其他」一欄，現在此分部資料已被追溯重列。

本集團按當前市價把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入賬，猶如對第三方銷售或轉讓。

(a)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分銷業務					總計 千港元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多媒體 產品及 電腦配件 千港元	遊戲及 娛樂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787,906	158,407	440,603	48,412	22,864	1,458,192
分部間收入	172,973	-	-	-	-	172,973
分部溢利／虧損	40,646	1,026	13,239	(15,501)	(4,420)	34,990
利息收入	276	-	4	-	-	280
利息開支	1,231	3,643	5,963	-	17	10,854
折舊及攤銷	16,863	6,025	849	7,124	419	31,280
員工成本	184,132	7,206	34,757	8,878	5,326	240,299
關稅撥備過度撥回	-	-	7,796	-	-	7,796
所得稅開支／(抵免)	5,951	(675)	2,307	(3,541)	(535)	3,507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12,556	101	533	-	12,518	25,70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66,466	101,946	172,450	126,940	53,489	1,121,291
分部負債	232,594	81,528	161,661	127,447	49,145	652,375

3. 分部資料 (續)

(a)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續) :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分銷業務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多媒體 產品及 電腦配件 千港元	遊戲及 娛樂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802,730	153,766	335,088	17,806	–	1,309,390
分部間收入	119,484	–	–	5,877	–	125,361
分部溢利／虧損	65,886	2,741	7,599	3,587	(2,256)	77,557
利息收入	232	1	2	–	–	235
利息開支	886	2,700	4,805	–	–	8,391
折舊及攤銷	14,335	6,877	815	1,186	–	23,213
員工成本	161,602	6,642	35,384	1,290	1,054	205,972
所得稅開支／(抵免)	7,009	329	(165)	943	–	8,116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18,891	16,206	308	41,466	66	76,937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20,263	111,947	131,904	88,518	4,725	957,357
分部負債	232,434	90,807	132,373	73,171	7,128	535,913

3. 分部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德國	292,457	249,733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包括香港)	285,793	242,103
美國	231,106	227,939
瑞士	200,983	190,135
英國	68,753	100,269
意大利	99,965	69,084
法國	65,638	37,572
墨西哥	47,803	55,038
其他	165,694	137,517
綜合總額	<u>1,458,192</u>	<u>1,309,390</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德國	16,254	16,628
中國 (包括香港)	86,992	73,982
美國	56,793	69,841
其他	3,496	171
綜合總額	<u>163,535</u>	<u>160,622</u>

在呈列地區資料時，收入是以客戶所處地點為準。

(c)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客戶a	157,526	174,960
客戶b	不適用	207,490
客戶c	200,585	188,382
分銷業務－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分部		
客戶d	<u>189,780</u>	<u>132,816</u>

4. 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480,601	1,334,305
產品保用產生的退貨淨額	(22,409)	(24,915)
	<u>1,458,192</u>	<u>1,309,390</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0	235
收購折讓	1,459	—
未變現衍生工具公平值收益	—	1,199
已變現衍生工具收益	—	1,1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收益	—	1,109
銷售廢料	1,838	777
關稅撥備過度撥回	7,796	—
其他	4,313	3,049
	<u>15,686</u>	<u>7,501</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銀行透支利息	1	1
銀行貸款利息	1,081	986
進出口貸款利息	581	394
客賬融通貸款利息	5,548	4,310
其他利息開支	3,643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其他利息開支	—	2,700
	<u>10,854</u>	<u>8,391</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5,823	6,9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15)	(512)
	<u>5,008</u>	<u>6,423</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度撥備	3,083	3,87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69	—
	<u>3,952</u>	<u>3,876</u>
遞延稅項	<u>(5,453)</u>	<u>(2,183)</u>
	<u><u>3,507</u></u>	<u><u>8,116</u></u>

本集團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8. 股息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	(a)	8,234	12,352
中期	(b)	<u>6,176</u>	<u>8,234</u>
		<u><u>14,410</u></u>	<u><u>20,586</u></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2港元（二零一一年：0.03港元）。
- (b)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15港元（二零一一年：0.02港元），合計6,17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34,000港元）已宣派及於二零一二年派付。

9. 每股盈利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u>23,345</u>	<u>57,051</u>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411,714,000</u>	<u>403,050,241</u>

釐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時，已計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集團重組而發行的10,000股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299,990,000股股份，猶如該等股份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經發行。有關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集團重組」一段。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公司概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a)	199,652	172,934
應收票據	(b)	—	9,286
		<u>199,652</u>	<u>182,220</u>

附註：

- (a) 本集團與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買賣。本年度，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2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a) （續）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90天	190,098	166,392
91至180天	3,328	3,960
181至365天	4,403	1,702
365天以上	1,823	880
	<u>199,652</u>	<u>172,934</u>

應收貿易賬款於年內的撥備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635	5,862
年內撥備	1,147	2,164
年內撥回	-	(748)
撇銷壞賬	(1,147)	(3,679)
匯兌差額	-	36
	<u>3,635</u>	<u>3,63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35</u>	<u>3,63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約41,8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398,000港元）已逾期但無減值。此等應收貿易賬款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此等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不多於3個月	33,099	28,217
3個月以上	8,749	5,181
	<u>41,848</u>	<u>33,398</u>

(b) 應收票據將於報告期末後三個月內償還。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90天	123,122	140,714
91至180天	3,624	2,182
181至365天	341	402
365天以上	1,210	1,179
	<u>128,297</u>	<u>144,477</u>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過去的財政年度，歐美經濟不明朗及若干亞洲國家經濟增長放緩令全球經濟動盪，同時令本集團的營商環境持續充滿挑戰。由於消費氣氛不明朗，電子消費品牌的新產品推出計劃存在變數，因此電子製造服務生產商需要於短時間內完成生產。本集團在爭取穩定訂單的難度增加，加上電子製造服務業務及分銷業務的經營費用及勞工成本等生產成本高企，這些均削弱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年內，本集團的新業務錄得經營虧損，當中包括尚未全面拓展分銷網絡的GAEMS；處於起步階段的中國銷售網絡擴展計劃（包括於上海設立營銷中心及發展電子商貿平台）；以及仍未開展於印度的製造業務活動。

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的收入仍較去年的1,309,400,000港元增加11.4%至1,458,200,000港元。毛利亦輕微上升4.5%至281,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9,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3,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7,1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維持穩健的現金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61,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7,800,000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加上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全年股息為每股3.5港仙。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營業額為787,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2,7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54.0%（二零一一年：61.3%）。於回顧年內，消費意欲疲弱令本集團客戶於訂貨方面變得極為審慎，不但傾向縮短生產時間，並且進行少量訂貨及於需要時才補充貨源，有別於以往的大量採購模式。

年內，本集團繼續維持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向國際著名的電子消費品牌客戶提供最優質的電訊產品及非電訊產品。本集團亦加強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減低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上漲對盈利能力構成的影響。此等措施包括提高自動化及加強員工培訓以提升生產效率，從而提高產量及減低單位生產成本。同時，本集團亦加強與供應商的夥伴關係，以確保穩定的生產原材料供應。

分銷業務

分銷業務的總營業額為670,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06,700,000港元），按年上升32.3%。TrekStor電子書閱讀器及平板電腦等多媒體產品的銷售增加，帶動分銷業務穩定增長，並提高此業務佔總營業額的比例。

i. 電訊產品

本集團的電訊業務主要於美洲分銷中小企電話系統，此業務於二零一二年的收入為158,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3,800,000港元）。憑藉其強大的研發能力，本集團透過推出VoIP中小企電話系統擴闊了產品種類，進一步鞏固其於美國中小企電話系統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本集團亦擴大其分銷範圍至具潛力的新興市場。

ii. 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

於報告期內，該業務錄得營業額達440,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5,100,000港元），按年上升31.5%。作為德國頂尖電子書閱讀器品牌之一，本集團透過有效的市場推廣及廣大的分銷渠道，於數家國際電子書品牌中維持競爭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推出配備先進技術的全新型號TrekStor電子書閱讀器，此外，亦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推出了平板電腦產品。市場對以上兩個新產品均反應良好。

iii. 遊戲及娛樂產品

年內，本集團繼續制定策略以推動遊戲配件分銷業務的增長。其中一項重大發展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與微軟簽訂硬件特許權協議，借助微軟產品及相關配件的龐大零售及分銷渠道出售GAEMS產品系列。全新的GAEMS Sentry及Vanguard系列自二零一二年十月推出以來深受市場歡迎。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二年底擴展其分銷網絡至美國一家擁有龐大零售據點的遊戲和娛樂產品零售商。本集團會致力於二零一三年逐步提升業務表現。

iv. 其他

管理層於發展現有業務的同時，亦積極物色合適的收購商機，以配合本集團現有業務的發展及擴充分銷網絡。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以現金代價15,000,000港元認購Fargo Telecom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53%。Fargo Telecom是一家無線產品及解決方案分銷商及供應商。本集團相信有關協議為加快發展分銷業務締造理想的機會，而Fargo Telecom亦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專業技術及發展高端獨特通信產品之商機，從而擴展本集團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系列。

地區分析

來自幾個主要的歐洲國家（包括德國、英國、瑞士、法國及意大利）的總收入上升12.5%至727,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46,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9.9%。美國市場的收入為23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27,9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的15.8%。中國（主要來自香港）的收入為285,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242,100,000港元按年上升18.0%。其他國家的營業額則上升10.9%至213,5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為1,458,2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長11.4%。由於電子製造服務業務錄得增長及分銷業務的持續貢獻，本集團的收入強勁增加。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就分部會計目的而言，目前有兩個廣泛的業務單位組別，即電子製造服務以及分銷，後者可再細分為電訊產品、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遊戲及娛樂產品及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分部包括分銷無線通訊產品，以及其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製造服務的收入減少1.8%至787,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2,700,000港元），而來自分銷分部的收入則增加32.3%至670,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06,700,000港元）。

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業務下的非電訊產品銷售增加16.5%至1,148,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85,600,000港元），佔整體收入78.7%（二零一一年：75.3%）。提升對具較高利潤率的非電訊產品的重視為本集團的持續政策。

本集團的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非電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和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而本集團分銷業務分部的非電訊產品則主要包括以「TrekStor」作為品牌的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及以「GAEMS」作為品牌的流動電子遊戲及娛樂系統。

非電訊產品所產生的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導致：

「TrekStor」品牌於二零一二年在德國維持其對於電子書閱讀器產品的推出力度，並將平板電腦納入多媒體產品類別，令其產品更多樣化。此分部帶來的收入為440,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5,100,000港元），增長31.5%，此收入亦佔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約30.2%（二零一一年：25.6%）；及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收購附屬公司以來，以銷售「Fargo」品牌的無線電訊設備錄得收入為22,900,000港元，及以銷售「GAEMS」品牌的流動電子遊戲及娛樂系統錄得持續收入達48,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800,000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一年1,040,100,000港元增加13.2%至二零一二年1,176,90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料及元件的採購額增加15.0%至987,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59,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分銷業務及電子製造服務非電訊產品的銷售增長所致。

毛利

毛利由269,300,000港元，增加4.5%至281,3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輕微下降至19.3%（二零一一年：20.6%）。來自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毛利為53.1%（二零一一年：55.0%），來自分銷業務的毛利為46.9%（二零一一年：45.0%）。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 (i) 年內，本集團分銷分部的銷售額和毛利均維持強勁增長。此分部的銷售額增長達32.3%，而毛利則增長達8.9%至13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1,300,000港元），受惠於「TrekStor」品牌的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的分銷業績有所改善、「GAEMS」品牌的分銷流動遊戲娛樂系統業務全年所帶來的貢獻及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新收購的業務「Maestro」品牌的分銷無線電訊產品帶來的額外貢獻所致。

(ii) 於二零一二年，分銷業務持續擴展令毛利水平上升。年內，本集團來自分銷業務的毛利部分為46.9%（二零一一年：45.0%），比重有所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的7,500,000港元上升109.1%至二零一二年的15,700,000港元。於本年度其中一個主要項目為德國法院確定產品分類後，有關的關稅撥備過度撥回而衍生的7,800,000港元其他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為6.1%及6.3%。與去年比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維持於相若水平。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7.0%及8.6%。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計入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收購的附屬公司全年業務，加上於二零一二年期間新收購的附屬公司所帶來的額外支出所致。

其他經營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由二零一一年的28,700,000港元增加61.1%至二零一二年的46,30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提升其設計及製造能力而投入額外13,600,000港元研發成本及與本集團的歐元貨幣風險有關的衍生工具的已變現虧損及未變現公平值虧損8,300,000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銀行貸款、進／出口貸款及客賬融通貸款的利息以及金融負債的隱含利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約為8,400,000港元及10,900,000港元，並分別佔收入約0.6%及0.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香港、中國、日本、美國、印度及德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繳付的所得稅款額。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其他司法權區並無須繳付的稅項。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約為11.8%及15.3%。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際稅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德國的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撥備上升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100,000港元，減少約59.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溢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

減少主要是由於勞動力短缺及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最高工資規定所導致的勞工成本增加，令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大幅上升，加上因人民幣升值令相關生產成本上升以及分銷分部的業務量增加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所致。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為虧損3,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3,500,000港元）。主要來自本公司於德國的間接擁有附屬公司TrekStor的淨溢利增幅被其他間接擁有的海外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61,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增加14,0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39.0%、42.2%及13.1%分別以人民幣、美元以及港元計值，另外5.7%以其他多種貨幣計值。

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56倍，反映流動性強健（二零一一年：1.62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借貸總額為79,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900,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進出口貸款。該等借貸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此等借貸中大部分以美元、港元或歐元計值，所採用的利率主要按浮動條款釐定。

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總銀行借貸）81,900,000港元，故此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二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35,500,000港元，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9,200,000港元及投資活動所用現金為31,300,000港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為銀行借貸淨額27,700,000港元，惟被支付股息18,500,000港元所抵銷。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通過使用衍生金融工具降低其外匯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同及認沽期權（本集團可憑該認沽期權以特定行使價出售歐元），以減輕外匯匯率波動的影響，尤其是歐元兌港元的匯率。本集團將該等工具歸類為買賣以外目的訂立之工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外匯期權及遠期合同之公平值分別約為零港元及負8,100,000港元。該等期權及遠期合同的合同金額分別為2,000,000歐元及12,500,000歐元。

資本開支

二零一二年的資本開支為16,9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11,6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機器以應付業務量增加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Ink Corp.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索償，尋求法院就電子書閱讀器的銷售發出禁制令，並索賠10,300,000港元。管理層認為，E-Ink Corp.的指控缺乏法律依據，故並無計提任何損失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一家版權收費機構單方面宣佈本集團若干產品的新版權費。於報告期末，管理層估計有關的版權收費機構所聲稱索償額約為40,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300,000港元）。該機構與業界代表仍未能就有關的應徵收稅率達成共識，若然談判不能達成共識，該應徵收的稅率將由德國的法院決定。根據最新的資料，董事認為本集團需就有關的聲稱索償全額付款的可能性甚微，而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最佳的認知，已按預期最高的責任作出適當撥備。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一項股份認購協議，以15,000,000港元的認購價，收購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Fargo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Fargo Telecom」）的53%股權。本集團亦承諾分期且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進一步收購Fargo Telecom非控股方現時所持有的Fargo Telecom的42.3%股權。股份代價根據Fargo Telecom於協定年度的除稅後淨溢利的五倍釐定，且不會超出20,000,000港元。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美國、德國及中國各個營運單位合共僱用2,800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應付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個人履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

然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展望

儘管全球經濟仍然充滿挑戰，生產及勞工成本上升亦對大部份製造商構成壓力，但本集團審慎樂觀，並期望來年的業務表現會有所提升。本集團會繼續實踐電子製造服務業務及分銷業務的有效增長策略，並締造更大的協同效益，從而提高長遠增長和盈利能力。電子製造服務業務仍然會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但分銷業務預期將於未來佔據更大的收入比例。

憑藉於業內領先的技術知識及敏銳的市場觸覺，管理層將繼續專注發展獨特市場產品。隨著TrekStor品牌的知名度持續上升，本集團能於歐洲（尤其於德國）及其他地區迅速增長的電子書閱讀器及平板電腦市場佔據更大份額，其電子書閱讀器及平板電腦亦將帶來更大銷售貢獻。繼收購Fargo Telecom後，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作為主要收入來源之一的電訊業務之研發能力。本集團亦欣然看到隨著遊戲配件業務的銷售網絡逐步擴大，帶動該業務自二零一二年底開始回升。

透過於過去數年進行了多項策略性收購，本集團已於美國、德國、其他歐洲及亞洲國家建立廣闊的業務網絡。在現有網絡範圍開拓具潛力市場的同時，本集團亦計劃進軍中國、俄羅斯及巴西等新興市場，以及於二零一三年開始拓展於印度的電子製造服務業務。

本集團致力維持於電子產品行業的地位，目前正與香港理工大學合作，進行「新一代醫療用超聲波掃瞄光束形成器的研發平台」的研究計劃，本集團更有權優先把超聲波技術發展研究結果應用於美容設備及醫學設備上。本集團將不斷增強研發實力，以滿足電子製造服務業務客戶更嚴格的产品要求。在目前挑戰重重的環境下，本集團計劃分配更多資源於持續培訓員工及廠房工人，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生產力。

展望未來，二零一三年將繼續充斥挑戰與商機。然而，透過加強本集團於多個方面的競爭力，以及制定明確的業務策略，管理層對達致穩健且平衡的長期增長感到樂觀。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派發。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下保留溢利之分配。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能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生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統稱為「守則」）而制訂。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用該等準則並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第A.2.1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鄭衡嶽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上述條文，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需的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個別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關品方博士（主席）、歐陽長恩先生及薛泉博士，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和內部控制系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載業績公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lefieldgroup.com.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衡嶽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衡嶽、潘家利、吳儉源、霍佩賢及李繼邦；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長恩、關品方及薛泉。